

韩振远 等编著
王晓旭

黑龙江科学技术出版社

国营集体企业
税收知识
培训教材

责任编辑：周 滨 元
封面设计：张 秉 顺

国营、集体企业税收知识培训教材

韩振远 王晓旭等编著

黑龙江科学技术出版社出版
(哈尔滨市南岗区建设街 35 号)

哈尔滨印刷二厂印刷

787 × 1092 毫米 32 开本 13 印张 260 千字

1989 年 12 月第 1 版 · 1989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ISBN7-5388-0939-7/F · 118 定价：5.20 元

前 言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随着改革开放方针的深入贯彻和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迅速发展，党和国家对加强税收工作十分重视，并寄予了殷切希望，越来越显示出了税收在新时期的地位和重要作用。税收是国家财政收入的主要来源，是国家干预经济、驾驭和调控商品市场的重要经济杠杆。做好税收工作，直接关系到国家财政收入，关系到改革和建设事业的进程，因此，认真贯彻国务院关于“整顿税收秩序，加强税收管理”的决定，推进以法治税，已成为当务之急。

我们从三分局所负责征收的税种和企业、事业单位的财务人员实际税法知识水平出发，以税法知识培训班讲稿为主体，编写了这本《国营、集体企业税收知识培训教材》。其目的，在于提高企业财务人员依法纳税的自觉性，使之知税法、懂税法、守税法，强化税收征管工作。

教材编写以税法各“条例”“细则”、征管“条例”“细则”为基础，结合省、市的现行税收政策及有关资料和分局征管工作实际，以贯彻政策为原则，力求实效，通俗易懂。从而对企业以法纳税起到一定的促进作用。

本教材共分五篇。第一篇税收基础理论，由韩振远、闻太昌编写；第二篇流转税，由王晓旭、鞠莉、吉俊德编写；第三篇收益税，由韩振远、战勇、徐松玉、赵纯洁编写；第四

篇其它税种，由王晓旭、戚长明、刘滨、魏黎明、张敏编写；第五篇社会主义税收的征收管理与企业纳税自查，由仲跻强、陶秀英、张春良、张平义编写；市税务局三分局局长、高级经济师常福临写了序言。

随着经济形势发展，税收体制改革的需要，如遇国家税收规定和地方有关政策变动请按新的规定、政策执行。

由于时间仓促，水平有限，难免有误，敬请读者多多指教。

编者

1989年7月30日

序

税收是国家筹集建设资金、组织财政收入的主要来源，是宏观调控的重要经济杠杆。在过去十年改革、开放中，税收的改革，相继进行了两步利改税，不断地完善和健全了社会主义税制，广泛地介入到经济活动的各个领域和社会再生产的各个环节，坚持依法办事、依率计征、应征尽征，为发展社会主义有计划的商品经济，支援社会主义四化建设发挥了积极作用。党的十三大以来，税收参与治理经济环境，整顿经济秩序，在调节生产、分配、流通、消费方面，在整治腐败，制止分配不公，正确处理国家同地方、企（事）业、个人利益关系方面，越来越大的发挥了它的作用。但是从治理、整顿暴露的问题看，偷税、漏税、逃税十分严重，有的是明偷、硬漏、暗逃，有的是企业领导和财务人员不懂法、不知法、不遵法造成的，使税务部门依法征税受到严重干扰，难以发挥其组织收入和宏观调控与监督的作用。因此，为了让一切企（事）业和纳税个人学习税法，熟悉税法，依法纳税，有计划地培训财会人员，我们编写了《国营、集体企业税收知识培训教材》。

《国营、集体企业税收知识培训教材》，是哈尔滨市税务局三分局韩振远、王晓旭等同志根据国务院《关于整顿税收秩序，加强税收管理的决定》的精神和推进依法治税的要求，从三分局所负责征收的税种和企（事）业财务人员实

际税法知识水平出发编写的。它以讲课的形式，比较明了的阐述了税收基础理论，回答了流转税、收益税和其它各税种的征收问题，还提出了社会主义税收的征收管理与企业自查的要求，内容比较丰富，通俗易懂，具有可行性、实用性的特点。

本书共分五篇，其内容和要求对培养企（事）业财会人员，特别是新走上财会岗位的年轻同志熟悉税法知识，提高依法纳税认识，很有参考价值，特推荐给从事财会工作的同志皆可一读。

常福临

1989年7月30日

目 录

第一篇 税收的基本理论

第一章 税收的概念、形式、特征和职能

第一节	税收的概念	3
第二节	税收的形式、特征	4
第三节	税收的职能	6

第二章 税收的历史发展

第一节	奴隶社会的税收	12
第二节	封建社会的税收	14
第三节	资本主义社会的税收	16
第四节	旧中国的税收	18

第三章 我国社会主义的税收

第一节	社会主义税收存在的必要性	22
第二节	我国社会主义税收的性质和任务	26
第三节	我国社会主义税收的建立和发展	28
第四节	我国社会主义税收制度建立的原则	34

第四章 税制构成要素，现行税制的结构和分类

第一节	税制构成要素	39
第二节	我国现行税制结构	47
第三节	我国现行税制分类	50

第二篇 流 转 税

第一章 产 品 税

第一节	产品税征收的意义、作用及特点	55
第二节	产品税的基本规定	58
第三节	产品税的现行政策	68
第四节	产品税的计算	71
第五节	产品税的征收	74

第二章 增 值 税

第一节	增值税征收的意义、作用及特点	76
第二节	增值税的基本规定	80
第三节	增值税的现行政策	94
第四节	增值税的计算	116
第五节	增值税的征收	133

第三章 营 业 税

第一节	营业税征收的意义、作用及特点	136
第二节	营业税的基本规定	137
第三节	营业税的现行政策	145
第四节	营业税的计算	150
第五节	营业税的征收	151

第四章 城市维护建设税及教育费附加

第一节	城市维护建设税征收的意义、作用及特点	153
-----	--------------------	-----

第二节	城市维护建设税的基本规定.....	154
第三节	城市维护建设税的现行政策.....	155
第四节	城市维护建设税的计算与列支.....	156
第五节	教育费附加.....	157

第三篇 收 益 税

第一章 国营企业所得税

第一节	国营企业所得税征收的意义、作用及特点.....	163
第二节	国营企业所得税的基本规定.....	166
第三节	国营企业所得税的现行政策.....	171
第四节	国营企业所得税的计算.....	173
第五节	国营企业所得税的征收.....	177
第六节	国营企业调节税.....	178

第二章 集体企业所得税

第一节	集体企业所得税征收的意义、作用及特点	181
第二节	集体企业所得税的基本规定.....	183
第三节	集体企业所得税的现行政策.....	186
第四节	集体企业所得税的计算.....	204
第五节	集体企业所得税的征收.....	210

第三章 国家能源交通重点建设基金及国家预算调节基金

第一节	国家能源交通重点建设基金.....	212
第二节	国家预算调节基金.....	223

第四章 个人收入调节税

第一节	个人收入调节税征收的意义、作用及特点	231
第二节	个人收入调节税的基本规定	233
第三节	个人收入调节税的现行政策	239
第四节	个人收入调节税的计算	246
第五节	个人收入调节税的征收	247

第四篇 其他税种

第一章 奖金税

第一节	奖金税征收的意义、作用及特点	253
第二节	奖金税的基本规定	255
第三节	奖金税的现行政策	262
第四节	奖金税的计算	265
第五节	奖金税的征收	271

第二章 国营企业工资调节税

第一节	国营企业工资调节税征收的意义、作用及特点	273
第二节	国营企业工资调节税的基本规定	274
第三节	国营企业工资调节税的现行政策	276
第四节	国营企业工资调节税的计算	277
第五节	国营企业工资调节税的征收	279

第三章 城镇土地使用税

第一节 城镇土地使用税征收的意义、作用及特点	281
第二节 城镇土地使用税的基本规定	284
第三节 城镇土地使用税的现行政策	292
第四节 城镇土地使用税的计算	298
第五节 城镇土地使用税的征收	300

第四章 印花 税

第一节 印花税征收的意义、作用及特点	302
第二节 印花税的基本规定	303
第三节 印花税的现行政策	308
第四节 印花税的计算	318
第五节 印花税的征收	319

第五章 筵 席 税

第一节 筵席税征收的意义、作用及特点	324
第二节 筵席税的基本规定	326
第三节 筵席税的现行政策	327
第四节 筵席税的计算	328
第五节 筵席税的征收	328

第五篇 社会主义税收的征收管理 与企业纳税自查

第一章 社会主义税收的征收管理

第一节 社会主义税收征收管理的意义和作用	333
----------------------	-----

第二节	税收征收管理的基本内容·····	334
第三节	减免税制度·····	349
第四节	关于税务报表的编制·····	355

第二章 企业纳税自查

第一节	纳税自查的组织与实施·····	360
第二节	流转税种的自查·····	364
第三节	收益税种的自查·····	373
第四节	其他税种的自查·····	383
附录一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行“价税分流购进扣税法”试点的通知·····	390
附录二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转发武汉市试行“价税分流购进扣税法”计算增值的会计核算暂行办法的通知·····	392
附录三	哈尔滨市关于实行“价税分流购进扣税法”计算增值的试行办法·····	398
附录四	哈尔滨市关于实行“价税分流购进扣税法”计算增值的会计核算办法·····	400

第一篇 税收的基本理论



第一章 税收的概念、形式、特征和职能

第一节 税收的概念

税收是国家凭借政治权力，按照法定的对象和比例，强制地，无偿地取得财政收入的手段。

1. 税收的主体是国家

税收总是一定社会形态下的国家的税收，所以税收也称国家税收。以国家为主体，说明税收是按统治阶级意志为实现国家职能服务的，是代表统治阶级利益的。同时，也说明了在税收征纳关系上，主体是国家。

2. 税收是国家凭借政治权力的征收

一个国家的手中不外乎有两种权力，一是财产权力，二是政治权力。国家参予社会产品的分配，所凭借的不是财产权力便是政治权力，税收所凭借的是政治权力而不是财产权力。正如马克思所说，在我们面前有两种权力：一种是财产权力，也就是所有者的权力，另一种是政治权力，即国家的权力。

3. 税收具有强制性、无偿性、固定性的形式特征

“凭借政治权力”不仅说明了征税的依据（国家征收每一种税收具有强制性和无偿性；“按照法定的对象和比例”说明了税收具有固定性，向谁征税，征多少税也都是经过立

法程序规定下来的，政府征税和人民纳税都必须遵守税收法规做到依法征税和依法纳税。

4. 税收只是一种手段

税收本身不是目的，其目的是为了国家取得财政收入。

第二节 税收的形式、特征

特征——是指一事物区别其它事物的特别显要的征象或标志。

税收的形式特征——是指税收这种财政收入形式区别于其它财政收入形式的基本标志，是税收本身所固有的特征。即税收所具有的强制性，无偿性，固定性。通称为“三性”。

1. 税收的强制性

税收的强制性，就是凭借政治权力依法征税。依法征税说明征税有法律依据，但征税所依据的法又不同于一般法规，而是凭借政治权力的法，或者更确切地说，是政治权力的运用。税法不仅自身是国家法律的组成部分，而且有刑法作“卫士”更有国家根本大法——宪法为依托。纳税人履行纳税义务是不能以自己的意志为转移的，否则，就会受到法律的制裁。

2. 税收的无偿性

税收的无偿性，就是无直接回归性。纳税人员依法纳税，税款一经入库即转变为国家所有，不再直接返还给纳税人，也不支付任何报酬。

税收的无偿性，有利于把分散的社会资财集中起来让国

家统一安排使用，正因为如此，税收才有可能普遍征收，并成为集中国家财力的最有效的方式。

税收的无偿性也是由财政的无偿分配所决定的。国家的财政支出体现国家在实现其职能过程中所耗费的物质资财，这种财政支出是无偿分配的，因此，国家凭借政治权力取得用于这种支出的财政收入——税收，也只能是无偿的。

社会主义税收的性质是“取之于民，用之于民”，因此税收又是有偿的，具有间接的回归性。正如马克思所说：“以一个处于私人地位生产者身上扣除的一切，会直接间接地用来为处于社会成员地位的这个生产者谋福利。”马克思的话正可以用来证明社会主义税收从总体和最终用途上讲是具有返还性的。

3. 税收的固定性

税收的固定性，就是预先通过法律统一规定的征税对象，征税范围，计税标准，征收比例，缴纳期限等，征纳双方必须共同遵守，不准随意变动。税收概念中“按照法定的对象和比例”即指此意。如果税收没有固定性，它和临时摊派也就没有什么区别了。并且由于税收是强制、无偿征收的，如果任凭执行征收的税务机关随意确定征收数额，必然损害纳税人的经济利益，或影响财政收入。但是，应该指出，税收的这种固定性随着国家政治经济情况发生变化，要求税收法规要随着相应地改变时，国家也可以改变税法规定，调整征税范围，提高或降低征税标准。在社会主义制度下各项税收一般都有减税免税的规定，这就是在统一规定的固定标准的基础上，根据具体情况，还有一些灵活的规定。这种改变或灵活规定同税收的固定性不矛盾。